

证券代码：872998

证券简称：源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陆亚州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2024年7月1日实施的新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

的规定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将取消监事，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责，在此基础上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并新增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相应修订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公告，具体如下：

- (1)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；
- (2)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；
- (3)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；
- (4)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；
- (5)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；
- (6) 《对投资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；
- (7)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；
- (8)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；
- (9)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；
- (10) 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并新增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- (1)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8);
- (2)《印鉴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9);
- (3)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0);
- (4)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1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李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决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提名李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提名刘卫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决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提名刘卫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统筹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、长远发展需要及独立董事的工作量，参照其他同行业、同地区挂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情况，并结合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综合因素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定为每人税前 3.6 万元人民币/年，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起执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对上述需提交股东会批准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8 日